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14 June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大会
第七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8 和 39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四年2019 年 6 月 11 日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大会主席和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谨就以色列代表最近在安全理事会关于耶路撒冷城的声明和 2019 年 6 月 6 日的正式信函给你写信。

这些声明不仅具有挑衅性和煽动性，而且直接违反了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决议、《联合国宪章》，特别是耶路撒冷问题和整个巴勒斯坦问题的长期国际共识。

以色列一再发表的此类声明，仅以宗教法令和歪曲的事实为依据，是对安全理事会的绝对蔑视，必须追究其责任。对这类蔑视安理会决定和权威的行为，绝不能听之任之。

我们呼吁安全理事会成员立即加以纠正。它们绝非“空谈”；以色列在国际舞台上咄咄逼人、无耻地提出这些论点的同时，每天都在实地非法行动，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巩固占领，破坏和平前景。对这种攻击性言论必须予以驳斥，同时必须采取有力行动，保护巴勒斯坦人的权利，扭转不利走势，挽救实现公正和平的机会。

需要作出认真努力，全面、无例外地执行有关决议，包括追究一切违反行为的责任。同样，还需要采取紧急行动，恢复安理会的信誉，维护其决议的完整性。需要明确重申，决议在执行前即为有效，绝不能因上述言论而否定。

必须提醒以色列代表，国际交往和国际关系的框架仍然是《宪章》、国际法和联合国决议，而非宗教布道，尽管我们充分尊重三个一神教和世界其他敬虔派的神圣教义。国际法和人权构成我们的通用语言。在多边主义和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面临巨大压力和实际威胁之时，这种危险行为必须及时处理，利用极端主义宗教表述否定另一方的做法必须停止。



沉默绝不可接受,因为以色列代表在提及1967年以色列占领东耶路撒冷时,不仅夸耀这是“重新统一和解放耶路撒冷”,还声称“耶路撒冷是以色列首都”,并且还暗示,以色列对1948年以前巴勒斯坦委任统治地的整个领土拥有主权,包含现在的以色列国和1967年以来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还声称以色列在占领东耶路撒冷时“并未跨越国际边界”。

针对这些嘲弄法律、嘲弄安全理事会的声明,国际社会有义务按照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决议中阐明的立场进行回应。这些决议包括,安理会第49(1948)号起至除其他外,第242(1967)、476(1980)、478(1980)和2334(2016)号决议,大会第181(II)号起到目前为止的相关决议。其中,大会2018年11月30日第73/22号决议是关于耶路撒冷的最新决议。

必须明确指出:以色列对耶路撒冷没有主权,该城的地位仍未得到解决;耶路撒冷长期以来一直被指定为中东和平进程中的一个最后地位问题;东耶路撒冷仍然是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领土;此外,必须尊重城中包括“尊贵禁地”在内的圣地的历史现状,还必须尊重约旦哈希姆王国对穆斯林和基督教圣地的历史托管。

国际社会必须要求停止任何人、在任何时候对耶路撒冷地位的一切侵犯,必须要求尊重所有相关联合国决议。我们特别回顾,安理会重申,不容以武力攫取领土;安理会承认耶路撒冷的特别地位和保护城中圣地的必要性;安理会确认,“占领国以色列旨在改变耶路撒冷圣城的特质和地位的一切立法和行政措施与行动都不具任何法律效力,并公然违反了《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

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在第478(1980)号决议中申明,以色列颁布关于耶路撒冷的“基本法”违反了国际法,要求立即予以撤销。安理会明确促请会员国不要承认“基本法”和旨在改变耶路撒冷性质和地位的任何其他此类行动。安理会吁请“在耶路撒冷派驻外交使团的国家从圣城撤回其使团”。安理会在第2334(2016)号决议中也申明,“不承认对1967年6月4日界线包括涉及耶路撒冷的界线的任何改变,但不包括各方通过谈判商定的改变”。这一立场十分明确。与此相反的决定和行动没有法律效力,也不能改变国际法对这一情势的适用性。

以色列代表的这种挑衅性声明和占领国巩固占领并不断威胁进一步殖民和吞并,是对无数决议的严重违反,对此,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必须质疑:以色列国的边界到底是什么?以色列是否遵守按照1949年5月11日第273(III)号决议以及1947年11月29日第181(II)号和1948年12月11日第194(III)号决议接纳其为会员国的规定?当以色列不断违反法律义务,包括《宪章》规定的尊重人民自决权的义务,当它继续剥夺和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全权证书委员会凭什么继续接受以色列代表团的全权证书?

现在是时候认真处理这些问题并采取相应行动,追究以色列藐视和所有违反行为的责任。这是制止这种明目张胆的有罪不罚现象的唯一途径。继续绥靖只会带来更多的挑衅和煽动性言论,造成更多的严重破坏行为,国际社会的不作为只会进一步助长和鼓励这些言行。

必须传达一个明确信息，重申适用的法律和决议，反对煽动性和极端主义宗教言论以及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其余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所有非法政策和措施，并要求停止一切侵权行为。国际社会必须按照有关决议采取行动，必须利用手中的法律和政治工具；现在是停止奖励以色列有罪不罚的时候了。

因此，我们再次呼吁所有国家坚决反对这种言论及伴随的非法行动，坚决不承认这种非法局面。如果耶路撒冷问题得不到公正、持久的解决，就不能实现巴勒斯坦问题的全面、公正和持久的解决。

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我们承认耶路撒冷城对伊斯兰教、基督教和犹太教三个一神教信徒的神圣性，并重申有必要始终铭记这一点。然而，以色列政府或代表从未明确承认这一点。以色列代表 6 月 6 日的信采用欺骗手法，不肯申明三个一神教信徒的自由和权利。

尽管如此，我们仍感到欣慰的是，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对此再三申明并呼吁，对该城独特的精神、宗教和文化层面和遗产进行保护。我们敦促力求谨慎；任何决定或行动，如果无视耶路撒冷问题的基本法律、政治和宗教层面，都会加剧紧张，破坏局势稳定，造成严重后果。这包括加重宗教敏感性，使得这场本可解决的政治领土冲突有可能转化为宗教战争。这只会被宗教极端分子所利用，为该区域及以外地区的暴力激进主义和冲突推波助澜。

值此危急时刻，巴勒斯坦人民和领导人，连同相信国际法和正义之路是实现和平的唯一可行途径的全世界所有人士，都对安全理事会寄予厚望，期待安理会承担起责任。然而，我们认识到，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安理会令人遗憾地陷于瘫痪，我们呼吁安理会成员个别地履行其责任，遵守有关决议，我们要求它们尊重这些决议，包括有关耶路撒冷的决议，并在所有决定和行动中采取相应的双边和集体行动。

当务之急是，对眼前的危机作出反应，确保追究责任，恢复国际法对解决以巴冲突和建立公正持久和平的首要地位，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最终实现其长期被剥夺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自由和独立的权利，并最终实现和平与安全。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项目 38 和 39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